新京报讯（记者王子扬）9月29日，新京报
记者了解到，针对有公司用娃哈哈
名义宣传“娃茅酒”一事，娃哈哈方面发布声明称，公司未参与“娃茅”白酒的生产、销售、推广等任何活动，也未向该产品提供过品牌、企业名称等任何授权。

据了解，杭州娃茅酒业有限公司（简称“娃茅酒业”）微信公众号9月25日发文介绍其在杭州举办的“贵州娃茅酒品鉴会”。宣传文案显示，“2016年娃哈哈投资成立宗盛智能，2022年宗盛智能投资成立娃茅酒业”，让人以为该产品与娃哈哈有关。但根据娃哈哈发布的声明，该产品及其生产企业与娃哈哈无关，公司已向相关涉事方发出律师函，要求立即停止不当宣传，并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娃茅酒业宣称推出“娃茅酒”。 娃茅酒业微信公众号截图

娃哈哈声明。 公司官网截图

尽管娃哈哈方面否认与“娃茅酒”的一切关系，但据天眼查的股权结构显示，娃茅酒业与娃哈哈创始人宗庆后有一定的联系。“娃茅酒”背后的公司为娃茅酒业，共有两个股东，分别为持股70%的大理宗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持股30%的杭州宗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理宗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宗泽后，公开资料显示，宗泽后为娃哈哈创始人宗庆后的弟弟。大理宗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中也出现了娃哈哈的身影，由浙江娃哈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5.6221%，通过股权穿透，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宗庆后。

杭州宗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陕西万祥宗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则被大理宗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100%控股。

从股权关系看，娃茅酒业的确与杭州娃哈哈集团有限公司没有股权关系，但宗庆后是娃哈哈的创始人，目前依然担任娃哈哈的董事长。

针对娃茅酒业股权关系问题，新京报记者向娃哈哈方面求证，截至发稿尚未收到回

复，大理宗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电话也未能接通。

编辑 李严

校对 陈荻雁